

序 號	重要教育工作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 (請視實際情形自行增列，內容須與各年級領域 學習或彈性學習課程計畫相符)			本學期 實施時數	相關規定說明
		實施 年級	領域學習或 彈性學習課 程別	實施 週次		
4	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	一	國語	20	1	* 家庭教育法第12條 每學年至少4小時
			閩南語	3、4、5、6、 7、10、18	3	
			生活	18、19、20	3	
			數學	7、20	2	
		二	閩語	2、13、16、17	4	
		三	閩南語	11、13	2	
			數學	1、3、4、5	2	
			社會	8、9	4	
		四	社會	16、19、20	1	
			閩語	4、5、6、7、18	2	
			健康	8、9、10	2	
		五	國語	5	1	
			綜合	7.8	1	
			閩語	1.11	1	
			健體	17-21	2	
		六	國語	8、17	4	
			數學	17	2	

序 號	重要教育工作	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 (請視實際情形自行增列,內容須與各年級領域學習或 彈性學習課程計畫相符)			本學期 實施時數	相關規定說明
		實施 年級	領域學習或彈 性學習課程別	實施 週次		
4	家庭教育課程及活動	一	數學	13、14	2	*家庭教育法第12條 每學年至少4小時
			國語	5、11、18	3	
			健康	1、2、3	1.5	
			閩南語	15、16、17	1.5	
		二	閱讀	3~6	3	
		三	數學	3、4	4	
			綜合	5、6、8、17、18、 19、20	9	
			社會	11、12、13	6	
		五	國語	1、2、8、11	2	
			綜合	7、8	1	
			藝術與人文	1、2、11	1	
			社會	16、17	1	
			健體	17~20	2	
			閩語	4、13	2	
		六	閩南語	1~2	2	